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5

##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立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公司董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2024年度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包括但不限于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续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专利质押）、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信用品种，2024年度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授信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品种及期限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类产品、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团队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投资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证券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资金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三、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仍存在无法取得预期投资收益甚至产生投资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证券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 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产品的审批程序，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等情况，督促财务部及时对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已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2024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6

##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莉女士召集并主持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2024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包括但不限于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续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专利质押）、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信用品种，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是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8

##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综合授信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业务需求，公司2024年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包括但不限于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续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专利质押等）、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信用品种，2024年度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

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仍以银行授信额度内，并最终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授信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议事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董事会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理财、融资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4-016

##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8日，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钟坤皓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3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175,459,713股募集配套资金。2016年12月19日，公司完成向钟育奇和、欢瑞联合、青柠瑞米、弘道华通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5,459,71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8.7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29,699,977.36元，扣除发行费用30,975,345.52元后的净额1,499,024,631.94元，已由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分别存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110801013400844400以及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开立的账号为90896581365的人民币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其《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8-115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16年11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做到了专户存储、专人管理、专款专用。

本公司（包括使用募集资金的全资子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同）分别于2017年1月19日、2017年8月20日、2020年1月20日、2020年2月12日、2020年2月25日及2022年6月20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中信银行金华东阳支行、中信银行金华东阳支行、浙商银行金华东阳支行等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上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19日、2017年8月15日、2018年3月21日、2020年1月21日、2020年2月13日、2020年2月26日及2022年6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有关公告内容）。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387.2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且不再继续使用。根据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注销，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支行	0110010120101222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支行	011001013400844400
6886613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	631685280
68800026	
6025329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00020101201006208
3300020101201006677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的有关规定，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等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胜新能源”）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在新能源市场的份额不断增加，为了扩大产能，满足客户的生产交付要求，广东和胜新能源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和胜新能源”），占注册资本的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川和胜新能源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宜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 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MADDD7Y09E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产业大道8号成宜制造产业园8号楼
5. 法定代表人：李海强
6.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24年3月29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国家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扶持和鼓励，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新能源市场领在不断增加。为了适应和满足客户的新发展需求和趋势，广东和胜新能源在四川省宜宾市设立子公司，本次设立有利于“整合上下游供应链资源，降低采购成本，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推进精细化管理与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核心竞争力，对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四川和胜新能源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管理、市场变化、公司资源配置、人力资源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广东和胜新能源将不断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经营管理团队，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子公司的稳健发展，保证其合法合规运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0

##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中诚信大昕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3月22日在公司网站011披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市律师协会律师公会审议，出席本次会议所有持有者的表决数超过合计占本期中期票据总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会后所有持有者同时对表决结果和总账、本期中期票据的全体持有人表决并通过了《法律意见书》中所有持有人提出的修正议案。“关于向发行人支付1.5亿元赎回权”和“将分期赎回权变更为提前兑付权”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相关决议公告、法律意见书已于2024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上披露。

目前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反馈中心和上海清算所提交了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计划调整的申请，现将本期中期票据兑付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简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二）债券简称/简称名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三）债券简称/简称名称：18华闻传媒MTN001
- （四）债券简称/简称代码：101800353

（五）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

（六）发行余额：29,364.34万元

（七）兑付日期：2024年3月22日

在将兑付方案调整为“2024年4月4日兑付的本息调整至2024年7月4日、2024年10月28日兑付后，剩余全部本息（56,672.2元，本金合计29,364.34万元）兑付安排如下：

- （一）2024年7月4日，兑付本金56,672.2元
- （二）2024年10月28日，兑付本息29,364.34万元（兑付安排如下）
- （三）2025年4月4日，兑付本金0,000.00万元并付息；
- （四）2025年7月4日，兑付本金0,282.62万元并付息；
- （五）2025年10月28日，兑付本金0,282.62万元并付息；

如在兑付日和到期兑付日前持有人所持的债券面值或张数发生变化，则兑付息付金额将相应变化。

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及兑付相关文件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上的公告。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胜新能源”）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在新能源市场的份额不断增加，为了扩大产能，满足客户的生产交付要求，广东和胜新能源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和胜新能源”），占注册资本的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川和胜新能源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宜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 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MADDD7Y09E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产业大道8号成宜制造产业园8号楼
5. 法定代表人：李海强
6.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24年3月29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国家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扶持和鼓励，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新能源市场领在不断增加。为了适应和满足客户的新发展需求和趋势，广东和胜新能源在四川省宜宾市设立子公司，本次设立有利于“整合上下游供应链资源，降低采购成本，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推进精细化管理与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核心竞争力，对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四川和胜新能源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管理、市场变化、公司资源配置、人力资源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广东和胜新能源将不断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经营管理团队，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子公司的稳健发展，保证其合法合规运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运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成都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明科技”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3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围绕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停牌进展公告。2023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等相关文件，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11日开市起复牌。

2023年5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60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及各方就《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对《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对《预案》作了相应修订，并于2023年6月9日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0

##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中诚信大昕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3月22日在公司网站011披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市律师协会律师公会审议，出席本次会议所有持有者的表决数超过合计占本期中期票据总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会后所有持有者同时对表决结果和总账、本期中期票据的全体持有人表决并通过了《法律意见书》中所有持有人提出的修正议案。“关于向发行人支付1.5亿元赎回权”和“将分期赎回权变更为提前兑付权”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相关决议公告、法律意见书已于2024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上披露。

目前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反馈中心和上海清算所提交了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计划调整的申请，现将本期中期票据兑付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简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二）债券简称/简称名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三）债券简称/简称名称：18华闻传媒MTN001
- （四）债券简称/简称代码：101800353

（五）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

（六）发行余额：29,364.34万元

（七）兑付日期：2024年3月22日

在将兑付方案调整为“2024年4月4日兑付的本息调整至2024年7月4日、2024年10月28日兑付后，剩余全部本息（56,672.2元，本金合计29,364.34万元）兑付安排如下：

- （一）2024年7月4日，兑付本金56,672.2元
- （二）2024年10月28日，兑付本息29,364.34万元（兑付安排如下）
- （三）2025年4月4日，兑付本金0,000.00万元并付息；
- （四）2025年7月4日，兑付本金0,282.62万元并付息；
- （五）2025年10月28日，兑付本金0,282.62万元并付息；

如在兑付日和到期兑付日前持有人所持的债券面值或张数发生变化，则兑付息付金额将相应变化。

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及兑付相关文件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上的公告。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运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成都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明科技”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3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围绕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停牌进展公告。2023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等相关文件，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11日开市起复牌。

2023年5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60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及各方就《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对《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对《预案》作了相应修订，并于2023年6月9日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胜新能源”）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在新能源市场的份额不断增加，为了扩大产能，满足客户的生产交付要求，广东和胜新能源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和胜新能源”），占注册资本的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川和胜新能源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宜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 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MADDD7Y09E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产业大道8号成宜制造产业园8号楼
5. 法定代表人：李海强
6.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24年3月29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国家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扶持和鼓励，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新能源市场领在不断增加。为了适应和满足客户的新发展需求和趋势，广东和胜新能源在四川省宜宾市设立子公司，本次设立有利于“整合上下游供应链资源，降低采购成本，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推进精细化管理与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核心竞争力，对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四川和胜新能源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管理、市场变化、公司资源配置、人力资源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广东和胜新能源将不断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经营管理团队，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子公司的稳健发展，保证其合法合规运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运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成都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明科技”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3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围绕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停牌进展公告。2023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等相关文件，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11日开市起复牌。

2023年5月2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60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披露的《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及各方就《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对《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对《预案》作了相应修订，并于2023年6月9日披露了《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0

##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中诚信大昕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3月22日在公司网站011披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市律师协会律师公会审议，出席本次会议所有持有者的表决数超过合计占本期中期票据总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会后所有持有者同时对表决结果和总账、本期中期票据的全体持有人表决并通过了《法律意见书》中所有持有人提出的修正议案。“关于向发行人支付1.5亿元赎回权”和“将分期赎回权变更为提前兑付权”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相关决议公告、法律意见书已于2024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上披露。

目前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反馈中心和上海清算所提交了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计划调整的申请，现将本期中期票据兑付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简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二）债券简称/简称名称：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三）债券简称/简称名称：18华闻传媒MTN001
- （四）债券简称/简称代码：101800353

（五）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

（六）发行余额：29,364.34万元

（七）兑付日期：2024年3月22日

在将兑付方案调整为“2024年4月4日兑付的本息调整至2024年7月4日、2024年10月28日兑付后，剩余全部本息（56,672.2元，本金合计29,364.34万元）兑付安排如下：

- （一）2024年7月4日，兑付本金56,672.2元
- （二）2024年10月28日，兑付本息29,364.34万元（兑付安排如下）
- （三）2025年4月4日，兑付本金0,000.00万元并付息；
- （四）2025年7月4日，兑付本金0,282.62万元并付息；
- （五）2025年10月28日，兑付本金0,282.62万元并付息；

如在兑付日和到期兑付日前持有人所持的债券面值或张数发生变化，则兑付息付金额将相应变化。

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及兑付相关文件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上的公告。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和胜五金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胜新能源”）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在新能源市场的份额不断增加，为了扩大产能，满足客户的生产交付要求，广东和胜新能源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设立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和胜新能源”），占注册资本的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川和胜新能源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宜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四川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 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MADDD7Y09E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住所：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开区产业大道8号成宜制造产业园8号楼
5. 法定代表人：李海强
6.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24年3月29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